

# 森林公安防灭火工作总结报告(汇总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报告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森林公安防灭火工作总结报告篇一

严厉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稳定，是各级森林公安机关的重要职责。据统计，今年我局(1月至11月)共受理各类案件42起，查处42起，共处理犯罪人员42人次，林业行政罚款20650元，没收国家二级保护植物肉苁蓉461公斤。其中滥伐林木案14起，擅自改变和占用林地案2起，森林火灾案1起，毁林案17起，非法破坏植被案2起，河谷林区采挖沙石料案2起，非法收购野生动物产品案1起，无证饲养野生动物案3起。处理违法犯罪人员42人次。案件综合查处率为100%。

为切实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犯罪力度，有效维护林区治安稳定，确保资源安全，创建平安的奋斗目标。根据[2017]7号文件《关于开展保护森林资源专项行动的通知》2017年3月至6月30日，我分局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以打击非法清占林地、破坏植被为重点的专项行动。为确保此次专项行动的工作质量，我县积极行动，成立了保护森林资源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由青河县森林公安分局局长李江同志任组长，分局民警为成员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明确了具体责任。制定了行动方案，从人力、财力、物力等方面给予了一定的保障，确保了专项行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专项行动领导小组人员深入到五乡两镇，加大了《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野生植物保护法》、《森林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采取出动宣传车，通过散发宣传单，宣传标语等手段，使林业法律法规基本做到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使更多的农牧民自

动加入到保林、护林的队伍中。专项行动期间，我分局有力的打击了破坏森林的违法活动，共办理行政案件28起，没收国家二级保护植物肉苁蓉461公斤。其中，滥砍乱伐案件13起；牲畜啃食树木案件7起；非法破坏植被案件2起；河谷林区采挖沙石料案件2起；非法占用林地案件2起；无证饲养案件2起，共处罚28人次。

根据关于组织实施“绿盾二号行动”的通知，组织开展清理整顿木材加工点和非法占用林地项目为重点，对辖区内发生的少占多批、未批先占、无任何审核(批)手续、越权审核(批)、毁林开垦、侵占国有林地等违法违法犯罪活动为主要内容的“绿盾行动”。这次行动我县成立了专门领导小组，并制定了具体的工作方案。我局组织小组整顿经营秩序，查找薄弱环节，清理违法行为，把清理整顿木材加工点和非法征用占用林地项目作为工作重点，对辖区内发生的少占多批、未批先占、无任何审核(批)手续、越权审核(批)、毁林开垦、侵占国有林地等违法行为进行全面清理整顿。依法撤销违反规定进行经营加工和逾期不接受检审验的经营加工企业(厂点)的木材经营加工资格；对未经林业部门批准设立的木材经营加工单位，或未按批准的范围进行经营、加工的单位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并限期整改；对违法收购木材，导致森林资源遭到破坏的依法进行处理。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林地保护管理的紧急通知》(阿地林资字〔2017〕55号)文件精神，我局于2017年9月组织人员，就我县2017以来辖区内存在的毁林开垦和其它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查处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共办理行政案件35起。没收国家二级保护植物肉苁蓉461公斤，没收国家二级保护植物梭梭柴2方，其中，滥砍乱伐案件14起；牲畜啃食树木案件10起；非法破坏植被案件3起；河谷林区采挖沙石料案件2起；非法占用林地案件2起；非法收购野生动物产品案件1起；河谷林失火案件1起，无证饲养案件2起，共处罚35人次。

我局采取出动宣传车，通过散发宣传单，宣传标语等手段，

使林业法律法规基本做到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特别是对一些边远山区的牧民，以前认为砍树烧火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而现在也能自动加入到保林、护林的队伍中。

\*\*县森林公安分局联合县护林防火办公室、县广播电视局开展了护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联合印制《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相关宣传材料散发给我县广大农牧民群众，通过广播电视局利用广播电视新闻向全县群众播放宣传，使全县群众增强护林防火与保护森林资源的意识。

\*\*县森林防火办公室、森林公安分局在协商一致，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下与我县野外用火旅游开设点、野外用火矿场、砖场等野外用火户签定了30余份野外生产用火合同书。

今后我分局将继续加强宣传力度，做到坚持教育宣传为主，预防在先的原则，与我县所有野外用火户签订野外用火合同书，为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护森林资源，促进林业发展维护自然生态平衡，将起到更大作用。

为加大森林防火督查力度，\*\*县森林公安分局、防火办组成检查组多次对县区森林防火工作进行检查督导。他们进入林区，对重点防火地区、用火单位和个人进行检查，对在工作中存在的隐患和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我分局严格执行了24小时防火值班制度，由分局领导亲自带班，以及时处理突发事件。切实提高了基层防火工作者业务素质。

由于领导重视，上下协同作战，今年我县森林防火工作取得了全面胜利，全县没有发生一起大的森林火灾。

三、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森林公安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战斗力

\*\*县共有五乡两镇,辖区面积15529.5平方公里,但森林公安民警却只有六位,警力严重不足,平时六位民警的工作压力和思想负担比较重。为解决有限的警力和严峻的林区治安形势之间的矛盾,我分局林业公安从加强公安队伍建设、严格依法行政、提升整体素质等方面着手,积极开展“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专项整改活动,向素质要警力。把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提高政治理论素养作为加强队伍自身建设的根本保证,把学习真正转化为工作力、创新力。同时,致力营造思想上同心,工作上合力,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团结向上,坚强有力的浓厚氛围。不仅树立了森林公安的形象和权威,凝聚了警心,而且还提高了在新形势下,维护林区秩序的能力,打击林区犯罪的能力,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能力。

我分局以制度管理队伍,以纪律约束民警。采取从细微入手抓规范,从日常要求抓养成,实行上下班考勤制度,要求在工作时间严禁私自外出和利用工作时间吃饭、办私事,努力培养民警严明的纪律和过硬的作风。组织重新学习《人民警察内务条例》、《五条禁令》,组织纪律作风已经有了进一步的好转,工作效率明显提高。全分局风气正,形成了团结进取、奋发有为的良好氛围。我分局组织民警认真讨论,深刻剖析,民警普遍认为,执法为民思想树立的不牢,法律业务学习不够,掌握不透是队伍存在的主要问题,在此基础上,我分局把《刑法》、《刑事诉讼法》、《森林法》、《公安机关办理刑事、(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等法律法规的学习贯穿于日常学习和执法业务工作中,通过开展以案学法,增强了民警的事业心、责任感,提高了执法水平。

总之,2017年我分局开拓创新,凝聚实干,在资源保护、森林防火、队伍建设等各方面都作出了努力,取得了成绩,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目标。

# 森林公安防灭火工作总结报告篇二

##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坚持政治建警、从严治警，深入贯彻“五条禁令”，不断加强森林公安队伍建设。

森林公安作为生态建设的重要参与者、生态安全的首要保护者和生态文明的积极创造者，新的时期、新的形势、新的任务对森林公安队伍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不断提高森林公安队伍的思想政治素质、加强森林公安队伍建设是完成自身使命的重要前提和保证。

1、继续坚持贯彻学习教育制度，紧抓学习不放松，不断加大了思想政治学习和教育力度。上半年，结合科学发展观教育实践活，狠抓政治、法律和业务学习。民警都认真作了学习笔记，写出了学习体会。除了科学发展观的内容外，同时积极认真学习上级领导的一些重要讲话精神，通过不断地学习教育活动，使广大民警进一步坚定地树立了大局意识、政治意识、忧患意识、群众意识和法治意识。同时，坚持边学边改，边学边建，学以致用原则，通过学习，强化宗旨，严格落实和执行各项便民利民制度和措施，不断增强为民服务水平。进一步认清林业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对森林公安工作的新要求，广大森林公安民警充分认识到自身的地位和重要性，从林业肩负的使命体会到森林公安的必要性，同时又从自身发展的需要看到了存在的不足，大大激发了荣誉感、责任感和紧迫感，牢固地树立了以林为业、以警为荣的爱岗敬业的行风，从而以更加积极自觉和热情饱满的工作态度地投入到新时期林业建设中。

2、深入贯彻落实“五条禁令”，加强和改进队伍建设。在上半年工作中我们始终把执行“五条禁令”作为队伍建设的一项长期的重要工作来抓。上半年未发生一起违禁、违纪事件，民警执行禁令的自觉性也在不断提高和巩固。我们将进一步

制定长期目标，建立长效机制，使“五条禁令”长期执行下去，并以此为契机，不断推进森林公安的队伍建设。

3、加强森林公安“三基”工程建设，落实了森林公安政治专项编制的，完成森林公安民警的工资改革，验收了新田森林公安派出所房屋建设，进一步完善了森林公安内业基础资料。

（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安全。

2008年上半年，结合我县林区秩序，针对滥伐、非法运输、大树非法移植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有所抬头趋势，在全县开展了打击非法运输和木材加工经营清理专项行动活动。行动中严格按照林业局的要求，紧紧围绕林业建设工作大局，从严从重从快打击了一批涉林违法犯罪活动，稳护了林区秩序。经统计，\*至\*月，共接处警近200起，全县共受理各类森林案件157起，查结157起，查结率100%。其中，林业刑事案件5起，打击6人；治安案件1起，打击2人；林业行政案件151起，处罚163人次，查扣木材400余立方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2株，行政罚款20余万元。在执法办案中，我们重点抓住了以下几项工作：一是抓住宣传工作不放松。我们充分发挥警车的作用，将其作为宣传车经常性地下乡，并在林区重点区域和林业案件多发的乡镇进行宣传，不断延伸宣传的广度，增加了宣传的实际效果。通过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使林业法律法规进一步深入人心，林区群众法治意识得到提高；二是加强防控网络建设，巩固警务协作，有效地遏制了案件多发的现象，逐步形成县、乡、村、社联动制；三是注重执法质量，严格案件办理程序，不以罚代法，以罚代刑，不降格处罚，做到一案一卷；四是通过案件的快侦快破和对违法行为的严厉打击，大大震慑了违法犯罪人员，有力地保护了林区生态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维护了良好的林区秩序；五是开展禁种铲毒督导工作。按照安排，派出工作人员深入林区配合国有林场工作人员开展禁种铲毒工作。并深入联系的3个乡镇督导禁种铲毒工作，确保“零目标”的实现。

## 二、存在问题和不足

第一，随着生态建设和保护力度的加大，森林公安保卫任务也在逐步加重，如何在机制创新和改革中挖掘警力，进一步提高战斗力是值得研究的问题。

第二，森林公安派出所人员未到位，功能作用未发挥，按照森林公安派出所等级评定的要求，在装备器具等硬件建设方面还有较大差距，在执法办案和等级评定困难较大。

第三，民警素质虽有提高，但与新时期森林公安工作的要求还有差距，必须始终不懈地加大学习培训的力度，不断提高队伍的综合素质，以适应新时期新任务的要求。

第四，“三情”档案还要加强，耳目信息员的物建和使用工作仍是一个相对较弱的环节。

## 三、下半年工作打算

（二）加强法律和业务学习，提高执法水平，积极做好“三考”工作；

（六）、做好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森林公安防灭火工作总结报告篇三

### 一、领导重视。

成立以局长为第一责任人安全生产管理监督机构，制定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工作方案、工作制度、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安全生产（工矿企业）整治方案、节假日“安全生产月”等工作方案，重视积极参加监督对厂矿企业、商贸等企业进行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和安全生产大检查。

## 二、精心组织布署，加强检查，消除事故。

结合上级党委、政府、安委会关于安全生产各项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积极议订活动方案、措施，组织对各企业、厂矿、商贸在元旦、春节、“三月三”歌圩，“五·一”国际劳动节，国庆中秋节、第十届东盟博览会□xx月份“安全生产月”等节假日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发现安全问题xx项，整改内容25项，现场检查监督下发整改文书xx份，出宣传板报xx版，宣传安全生产标语xx条。

## 三、积极配合，加强安全生产监督工作。

积极参与和配合市经委、县政府办、县安委会、县安监局、公安局、国土资源局、公安消防、环保局、工商局等单位分别对大明山钨矿，东山水泥厂，广西苍鹰公司，武鸣氮肥厂，电业公司，石油公司等厂矿，易燃易爆行业、企业、商贸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及隐患排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指令整改和搬迁，消除隐患，保证人民生命和财产的安全。积极参与和配合县政府、安委会、公安、消防、环保矿产、国土、工商、安监局等单位组成工作队，对高危行业大明山钨矿的乱采乱挖行为打击和整治工作。组织对高危行业大明山钨矿进行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

## 四、抓好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贯彻落实工作。

一年来，我局召开所辖系统企业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xx次，组织“学习安全生产法”□^v^□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xx区安全生产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贯彻上级有关安全生产文件精神□xx次以文件形式下发各企业厂矿等单位，督促、强化各单位健全安全生产制度。

把制度落实到车间、班、组，使安全生产工作层层有人抓，处处有人管的良好格局。与本系统3家企业厂矿签订安全生产

目标责任状，在安全生产工作，坚持执行安全生产月报表零报告制度，及时了解本系统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对安全生产工作常抓不懈。

## 五、开展安全标准化工作。

为确保本系统实现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的工作任务，根据上级统一安排和要求。在本系统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活动□20xx年底前全部实现安全达标。年内香山糖厂、东江糖厂通过了市二级标准验收，电业公司、桂物民爆公司通过了三级验收。

## 六、存在主要问题。

（一）部份企业、厂矿用电线路老化，布线不规范，照明线路有乱拉乱接的现象，开关接线头裸露存在事故隐患，有的企业车间设备转动部分没有安装防护罩，危险部分地带没有防护措施或警示牌、标志。高空作业不带安全带、安全帽等。

（二）部分企业、厂矿的厂房、职工宿舍存在危房情况：如武鸣轧钢厂用厂房属xx年代兴建砖瓦结构、木料腐烂，氮肥厂太阳岛处河边塌方安全隐患极大。印业公司、氮肥厂、建材厂等企业部分瓦房横条腐烂、漏雨严重、天面板部分出现严重腐烂、（砖瓦结构职工住房）脱落，安全隐患较大。

（三）有小部分、企业、员工安全生产意识淡薄，上班期间不戴安全帽，不注重安全操作规程。特种岗位没佩带上岗证或者没有办特种上岗证，违章上岗。

（四）部分加油站（点）消防器材配备不足，存放位置不相应。

（五）部分企业的特种设备不进行年检或超期年检。

（六）部分企业消防意识淡薄，消防设施不齐全。

七、下一步的工作措施。

（一）进一步的指导、督促各厂矿、企业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生产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坚持不定期的安全生产大检查。督促高危企业危化品生产企业监控。

（二）进一步巩固大明山钨矿乱挖乱采整治成果，防止乱挖乱采行为反弹，加大安全生产监督和检查力度，严厉打击违规操作，违规生产行为，消除事故隐患，确保生产安全。

（三）在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和危房，通过争取财政拨款、上级资金等，加大整改力度，督促整改，杜绝事故发生。

（四）督促企业厂矿加强和完善消防设施，提高消防意识。

（五）督促有危房企业加强自身防范工作。

## 森林公安防火工作总结报告篇四

（一）防火投入情况

今年以来，区财政共投入防、扑火费用万元，用于防火和购买扑火物资、器具等。

（二）宣传工作开展情况

防火戒严期以来，区防火办每天至少出动1台宣传车，到各镇村进行宣传。全区共发放明白纸12000余份，在重点路段和林区入口处悬挂刷写警示标语125条，在林区主要路口增设防火警示牌12个，在公路两侧重点地段绑插防火宣传旗700余面，发放并张贴《鹰手营子矿区人民政府森林草原防火命令》300

张《20xx年春季森林草原封山防火公告》1400张，印制并发放彩色宣传手册2000本。区电视台设置森林防火专栏，在黄金时段播放森林防火宣传片，不间断播放森林防火警示标语滚动字幕，播放警示宣传片，对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宣传报道，各镇也采取多种方式、方法对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宣传。

### （三）“ ”火灾后采取的有针对性措施

“ ”全市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紧急电话电视会议后，区政府立即召开全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紧急会议，对全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再安排、再部署，进一步细化了包保责任制，实行了区级领导包村、区直部门包村的分级包保责任制。各村与农户逐一签订了森林防火责任书，明确了各户的森林防火责任。对痴、傻、呆、茶、聋、哑及有精神性疾病等特殊人群加大了管护力度，与其监护人签订监护监管责任书，明确了监护人责任，同时加强巡查力度。

### （四）落实省“意见”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近期我局已经购置地理信息标绘系统一套；计划在防火重点部位开设宽2米，长600米的森林防火阻隔带2条，共投资20万元。

### （五）野外火源监管和违法用火打击情况

今年以来，区森林公安局、各镇、村都严格执行野外火源管控制度，对全区进行了巡查管控。尤其是“ ”火灾以后，区政府召开全区森林防火工作紧急会议，进一步安排部署了当前森林防火工作，由区直部门抽调干部、镇机关包村干部、村两委班子成员、护林员进行不间断巡查，对重点地段进行死看死守。各进山路口均设立了森林防火检查站，共增设临时检查站17个，安排专人进行二十四小时看守，严禁一切人员进山作业，对确需进山人员进行严格检查，禁止携带火种进山入林；在各山头制高点设置瞭望哨，配备望远镜，确保

视野交叉覆盖全部区域，杜绝出现死角、盲区。同时，对营子镇河北村北山公园实行开闭园制度，规定了开园、闭园时间，进一步强化了对北山公园的管理。

今春以来，区森林公安局进一步加大了对野外违法用火的. 打击力度，截止目前，共警告4人，行政罚款6人。

#### （六）专业队伍、各镇半专业扑火队伍建设情况

为全面做好应急准备，我区进一步创新举措，建立半专业扑火队应急短信联系平台，提高快速反映能力和综合扑救能力，一旦发生火情，切实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区级20人专业森林消防队伍24小时备勤。针对工作实际，我区及时修订森林防火预案，适时发布各项通知，同时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提升扑火队员的扑火战斗力，增强自身安全意识，坚持每天锻炼制度，组织扑火演练2次，进一步提高了森林防、扑火的能力，能随时应对发现的火情，确保能够“拉得出、打得赢”；四镇4支半专业扑火队共120人，24小时手机开机，随时做好扑救火灾准备。

#### （七）隐患排查、火灾发生及责任追究等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没有发生森林火灾，截至目前共下达隐患排查整改通知书2份，已责令存在隐患单位限期整改。

（一）防火经费困难问题。区级防火经费只能维持防火办和专业扑火队的工作运行，防、扑火车辆、设备老化，镇、村级防火经费投入不足，半专业扑火队和义务扑火队建设需要加强。由于区级财政比较困难，需上级拨付资金给予支持。

（二）寿王坟林场防火问题。寿王坟林场涉及两个县区，防火管理不方便。

（一）强化基层责任落实，加强护林队伍建设。在防火戒严

期，尤其是3—4月，每个村都需增加专兼职护林员，聘请青壮年劳动力担任专职护林员。建立巡视抽查和考核奖惩制度，落实工作履职情况与补贴收入、业绩考核紧密挂钩的管理机制，最大限度发挥护林员作用，确保山有人管，林有人护，责有人担。

（二）严格落实防火责任制。以镇村为单位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主管领导具体抓，包村干部协助抓，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防火办、镇政府、村委会、检查站、护林员共同抓的管理体系和一级抓一级，一级促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良性工作机制。区与镇，镇与村，村与护林员、进山作业人员和农户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镇村与驻镇村企事业单位、护林员与承包山业主签订护林防火联防协议，真正做到防控工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化利用能力建设，消除火灾隐患。三是加强火源管理。严格封山制度，防止火种入山，严管严查野外火源。四是对痴、疯、傻、聋哑、年老、儿童等特殊人群，逐一排查登记，明确监管责任，实行专人管控。

（四）加大投入，增强防扑火能力。一是组建一支60人的区级应急专业队伍，加强应急专业队伍的素质培训，适时组织扑火演练，提高扑救森林火灾的综合能力。同时加强镇半专业扑火队能力建设，确保“打早、打小、打了”。二是加强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及时修订完善森林火灾应急预案，提高防火预案的可操作性。三是完善物资储备。

（五）建立防火宣传常态化机制。进入防火戒严期，区电视台不间断播放森林防火教育宣传片，及时播报防火动态及森林火险等级，设立防火专栏节目。中小学校要开设防火课，通过“小手拉大手”，提高全民防火意识。各镇、村要采取多种方式，做好本辖区范围内的防火宣传工作，使森林防火知识和要求入耳、入眼、入心。

（六）建立健全森林防火督导考核机制。区纪委、区督考办将组织相应力量，对基层森林防火工作采取明查暗访方式督促工作落实，并严格责任追究。区防火办也将细化森林防火考核办法，对工作不力、火灾多发、造成重大损失和影响的重要实行重点管理，以考核促进责任落实。

（七）建立防火信息平台，及时发布火险预警信息。遇有高火险天气，以手机短信形式及时向各镇、村、包保部门发布指令，进入高戒备和临战状态。遇有火情向各镇半专业扑火队和村义务扑火队发布信息，随时做好扑救准备工作。

（八）严格值班备勤，畅通信息渠道。各防指成员单位要认真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认真落实专业扑火队24小时备勤、半专业扑火队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制度，值班人员要熟悉情况和工作报告流程，确保信息畅通、反应迅速、处置有力。

## 森林公安防火工作总结报告篇五

2. 坚持狠抓“三项措施”，强化管控抓落实。我们不断强化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森林防火工作落到实处。一是狠抓培训演练。践行“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不备”的防灭火工作理念，安排资金8万元，按照上级林业部门的统一要求，建立了森林防火物资器材储备仓库，风力灭火器，镰刀，砍刀，胶鞋、水壶、防火服等物资一应俱全。今年组织生态护林员业务培训2次，举办消防应急队伍应急演练2次，派出志愿消防服务队参加了20xx年株洲市“安全宣传咨询日”暨基层应急能力大比武活动活动，并在比赛中取得了优异成绩。二是狠抓宣传造势。我们坚持狠抓森林防火宣传，通过出动宣传车、设置宣传窗、张贴宣传标语，印发宣传单、设立宣传栏、上防火知识课等形式，将“湖南森林若干规定”“森林禁火令”等森林防火工作要求宣传到村、到组、到户、到人。2020年以来，镇财政投入森林防火宣传经费3万多元，共发放、张贴宣传资料8000多份，在林区设置小型不

锈钢防火宣传栏100多块，悬挂横幅标语80多条。三是狠抓蹲点巡查。强化国庆、元旦、春节、清明等重点时段森林防火巡查力度，各村负责干部不定期对辖区山林进行巡查并做好记录，重点时段内对重点山头按照“一块牌子、一名干部、一个袖装、一个本子”等“四个一”的要求设置森林防火检查站，对进出山林人员进行登记备查，制止携带火源火种上山，有效防止了森林火险火灾发生。

3. 坚持完善“三项制度”，长效运行抓落实。为了确保森林防火工作抓长抓常，长效运行，我们不断完善各项工作制度。一是完善用火审批制度。建立了《xx镇野外火源管理制度》，生产性野外用火必须经本人申报、现场核验、签字审批等程序再可用火，用火时必须有专人监管；国庆、元旦、春节、清明等重点时段野外用火一律禁绝，带火源上山一律禁止。二是完善值班备勤制度。强化领导带班值班，进入防火期，坚持每天1名党政领导带领3-5名机关干部做好森林防火值班备勤，并要求其他村组干部24小时保持通讯畅通，确保应急情况及时发现、及时处置。三是完善考核奖惩制度。严格落实《xx县20xx年度森林防灭火工作管理考核办法（试行）》要求，不断完善森林防火考核制度，把森林防火工作与单位和个人评先评优等相挂钩，特别是我们强化防范不到位就是责任不落实的理念，对森林防火基础工作不落实的村和个人实行顶格处罚，有效强化了干部防火工作责任意识。

1. 应急物资保障有待加强。我镇目前专用森林消防物资器材还不能完全满足应急扑救能力需要，防护服、灭火器、消防水泵等专业救援装备还需增加配置，特别是村一级的防火设备还未完全配备到位。

2. 防火宣传教育有待持续深入。我镇是劳务输出大镇，常年在外务工人员在接受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上还存在覆盖不到位的问题。

3. 灭火能力有待加强。我镇大多数林地地势险峻，加之现有

扑火装备科技含量低，发生森林火灾扑救困难，扑救森林大火能力不够。

2. 持续提升应急扑救能力。加大财政投入，进一步添置消防物资器材，大力开展模拟演练和实战训练，确保快速出动、快速到位、快速处置。

3. 持续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加强镇防火应急救援志愿队、村级群众扑火队伍建设，健全扑火联动处置机制，全面提升协同灭火作战能力。